

证券代码:688061 证券简称:灿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7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50号)同意注册,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276,8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2.6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17,230.26万元,扣除新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9,997.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3日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678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同时授权经营层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账户开立、协议签署等。

今日,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用途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368601808001801118	高性能传感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芯片研发中心项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以下简称“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68601808001801118,截止2026年8月13日,专户余额为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高性能传感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芯片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2、按照相关监管、自律规定履行内部程序并获得丙方同意后,甲方可在内部决议授权范围内将专户内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以符合上交所科创板监管规则规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形式存放,现金管理应当通过专户或者公司公开披露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实施。甲方应将产品的具体金额、存放方式、存放账户、存放期限等信息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述产品提前支取、到期

或进行转让后将资金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丙方。甲方实施现金管理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4、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督导。

丙方承诺按照上交所科创板监管规则以及甲方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5、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谢雯、陈静雯或其他项目组人员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及甲方募集资金涉及的相关账户(包括现金管理账户、专户及相关账户,下文统称为“账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账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向乙方查询甲方账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账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丙方出具的介绍信。

6、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账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丙方接收账户对账单的邮箱地址为project_crkj2020@cities.com。

7、乙方按照甲方资金划付申请进行划付时,应审核甲方的支付申请(或支付凭证)的要素是否齐全,印鉴是否与监管账户预留印鉴相符,并对募集资金用途是否与约定一致进行形式审核。

8、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9、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约定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10、若乙方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则甲方应按照丙方要求陪同其前往乙方获取对账单。

11、乙方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和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账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2、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账户资金(含现金管理产品资金,下同)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若账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乙方已向丙方提供完整的专户对账单,甲方有权向乙方申请注销专户。

13、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14、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各方同意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处理。

特此公告。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6-045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026年上半年,公司累计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发生额	备注
1	信用减值损失	-10.84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	信用减值损失	1,533.9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	信用减值损失	92.5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	资产减值损失	7,199.78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8,815.45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于应收款项,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2026年上半年需计提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0.84万元、1,533.98万元及92.53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项目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公司2026年上半年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199.78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8,815.45万元,共计减少2026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815.45万元,并相应减少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8,815.45万元。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6-044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88530 证券简称:欧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5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 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

融资)〔2026〕174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

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0

债券代码:113706 债券简称:金帝转债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6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金帝转债评级结果:AA,主体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金帝转债评级结果:AA,主体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对公司2026年

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帝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金帝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评级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

中诚信在对公司经营现状、行业情况等进行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6年8月12日出具了《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金帝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无变化。

本次跟踪评级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经济日报社主管主办
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

创造 发现 分享

中国价值新坐标



广告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55号顺和国际财富中心五层
国内统一刊号:CN11-0235

邮编:100071 广告部:010-83251716/17 发行部:010-83251713 拓展部:010-83251777
邮发代号:1-286 网址:http://www.zqrb.cn